

证券代码：300571

证券简称：平治信息

公告编号：2020-069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股权收购备忘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签署的股权收购备忘录仅为意向性约定，涉及具体合作内容的实施须在各方签署相关正式协议后进行，具体实施内容和进度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平治信息”）与武汉飞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飞沃”）全体股东于2020年7月1日签署了《股权收购备忘录》。各方本着互利互惠、共同发展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后达成合作备忘录。具体情况如下：

一、交易对手方介绍

- 1、陈志刚，身份证号：420111197310*****
- 2、熊云霞，身份证号：360121198508*****
- 3、郭志鹏，身份证号：140622198007*****
- 4、高鹏远，身份证号：420604197309*****
- 5、杨浩波，身份证号：513122197709*****
- 6、张 鹏，身份证号：130683198502*****

二、目标公司介绍

公司名称：武汉飞沃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2年6月8日

住所：武汉市东湖高新区华师园北路6号光元科技园1栋1楼101号

注册资本：326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陈志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597903391W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从事网络技术、信息技术、光通信技术、云计算技术领域内的软硬件、设备、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通信设备（不含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及配件、滤波器、通信室内外机柜、机架、光纤接头盒、光纤活动连接器、光分路器、波分复用器、光模块、光电器件、光电子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计算机网络、系统集成及安防监控相关工程；通信设备（不含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及零配件、机电产品、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仪器仪表、电子包装耗材的技术开发及批发兼零售；商务信息咨询（不含商务调查）；进出口贸易（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的进出口货物或技术）。（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股权结构：陈志刚持有武汉飞沃 40%的股权，熊云霞持有武汉飞沃 25%的股权，郭志鹏持有武汉飞沃 11%的股权，高鹏远持有武汉飞沃 11%的股权，杨浩波持有武汉飞沃 8%的股权，张鹏持有武汉飞沃 5%的股权。

三、合作备忘录主要内容

甲方：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武汉飞沃全体股东，即陈志刚、熊云霞、郭志鹏、高鹏远、杨浩波、张鹏

丙方：武汉飞沃科技有限公司（“目标公司”）

1、甲方拟收购的标的资产：乙方持有的目标公司 100%股权(不包含目标公司子公司股权)。

2、目标公司 100%股权的总对价为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最终交易价格由双方参照资产评估结果协商确定。甲方将根据交易进度分期支付收购对价。

3、转让方及目标公司核心管理层（陈志刚、高鹏远、郭志鹏）应向目标公司出具书面竞业限制承诺：自正式的收购协议签署之日起至其从目标公司离职后 2 年内，除非甲方书面同意，本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含香港、澳门和台湾），不得自行或以任何第三方名义设立、投资或从事与目标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

不得到与目标公司相同或类似业务的第三方单位（无论该单位是否为盈利性质）任职、兼职，也不得以提供服务等方式为上述第三方单位开展业务合作。本人将永久性严格保守所知悉的甲方及其关联方、目标公司的商业秘密，非依法律规定或未经甲方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披露给第三方。本人将基于诚实信用原则严格遵守上述承诺，并确认目标公司无需就本人承担的竞业限制业务而另行支付任何对价。

4、除非各方另有协议，否则各方后续签署的正式交易协议应以本备忘录所述核心条款为基础。正式交易协议签署后，将完全取代各方此前签署的任何股东协议、交易协议、备忘录等类似文件的约定，此前任何股东协议、交易协议、备忘录或类似文件与正式交易协议不一致的内容均不再执行，以正式交易协议约定为准。

5、本备忘录签署之日起 11 个月为排他期，在排他期内，除非各方明确书面终止本备忘录，否则乙方不得就涉及本备忘录中预期进行的交易相同或相似的任何交易、或为达成与上述相同或相似效果的任何交易的事宜，直接或间接地与甲方以外的任何其他方进行洽谈、联系、接触，或与之达成任何协议、备忘等。否则，乙方须向甲方支付赔偿金 1,000 万元。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2020 年是通信运营商 5G 规模建设的第一年，由此带动了光模块需求的爆发性增长，受益于新基建政策的拉动，光模块行业逐渐放量。根据市场调研机构 LightCounting 预测，预计 2020 年全球光模块市场规模将达到 84.64 亿美元，同比增长 28.34%。预计到 2024 年全球光模块市场规模将超过 150 亿美元。

武汉飞沃为 5G 光通信产品提供商，主要产品包括光模块、无源波分以及半有源波分产品等，为通信运营商提供 5G/4G 前传、城域网、数据中心等光器件解决方案。武汉飞沃先后共计中标入围包括电信、联通、移动和广电在内的 36 个省级通信运营商，目前是国内通信运营商主要的 5G 前传产品和光模块产品供应商之一。

公司本次收购武汉飞沃 100% 股权将为公司在 5G 通信市场的布局提供新的助力。武汉飞沃在通信运营商 4G/5G 前传光模块领域、IP 城域网光模块领域、数据

中心光模块领域已经有良好的市场基础，本次收购有利于丰富公司在智慧家庭及5G通讯市场领域的产品线，打开5G前传设备和光模块市场，进一步扩大公司在通信运营商细分市场的份额，巩固和提升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力，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提升经营效益，获得更大的发展空间。

五、风险提示

本备忘录属双方合作事项的意向性文件，为双方合作的原则性约定，具体合作事项由各方另行签署相关协议依据以实施。公司将根据具体合作事项进展情况，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要求及时披露后续进展情况，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 1、双方签署的《股权收购备忘录》

特此公告。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日